

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

信息消费联盟 标函〔2025〕4号

关于批准《数字消费职业人才标准体系框架》团体 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过公开征集、自愿申报、材料审查、立项评审和技术委员会审批，现批准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、智者四海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、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网易有道信息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北京五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上海交通大学等提出的标准提案立项（见附件）。

请有关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格把控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标准的先进性和适用性。

联系人：胡老师 电话：15321251667 邮箱：hlj@infoca.org

附件：立项评审结论

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

2025年10月9日



附件：立项评审结论

序号	标准名称	牵头单位	评审结论
1	《数字消费职业人才标准体系框架》	中关村现代信息消费应用产业技术联盟、智者四海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、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网易有道信息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北京五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上海交通大学	通过

